

乳山市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乳山市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
以旧换新工作落实方案的通知

乳政发〔2024〕8号

各镇人民政府，市政府有关部门、单位，滨海新区（银滩旅游度假区）、经济开发区、城区街道办事处：

现将《乳山市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工作落实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乳山市人民政府

2024年8月5日

（此件公开发布）

乳山市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 以旧换新工作落实方案

为深入贯彻国家、省、威海市关于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决策部署，根据市委、市政府工作要求，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落实省委、省政府工作要求，坚持市场主导、政府引导，鼓励先进、淘汰落后，标准引领、分类施策，促进先进设备生产应用、先进产能比重提升，推动高质量耐用消费品更多进入居民生活，畅通资源循环利用链条，大幅提高经济循环质量和水平，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实现以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扩大有效益的投资、激发有潜能的消费。

到 2025 年，新能源汽车保有量达到 0.4 万辆以上，国三及以下非营运柴油货车基本淘汰；报废汽车规范回收拆解量达到 1.5 万辆，二手车交易量与新车销售比值达到 0.8: 1，废旧家电回收量较 2023 年增长 15%。

到 2027 年，工业、农业、建筑、交通、教育、文旅、医疗等领域设备投资规模较 2023 年增长 28% 以上；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数字化研发设计工具普及率超过 92%；报废汽车回收量较 2023

年增加约 1 倍，二手车交易量较 2023 年增长 45%，废旧家电回收量较 2023 年增长 30%。

二、实施高水平工业技改行动

1.加快传统产业转型升级。聚焦化工、轻工、建材、纺织服装、机械等重点产业，支持工业企业更换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的先进设备，提升工业企业装备水平。〔牵头单位：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责任单位：各镇区（街道）。以下均需各镇区（街道）负责，不再一一列出〕

2.开展产业数据赋能。积极参与“工赋威海·数智引航”行动，提升企业数字化水平，分层次培育一批智能工厂和数字化车间（场景）。加快工业互联网平台应用，持续打造工业互联网试点示范和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制造业融合发展示范等省、威海市级试点示范。到 2025 年，培育市级以上智能工厂和数字化车间（场景）达到 22 个；到 2027 年，培育省级 5G 示范应用场景数量 2 个以上，市级以上智能工厂和数字化车间（场景）达到 28 个。（牵头单位：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3.推动企业绿色化转型。提升重点行业用能设备能效水平，应用推广节能、节水、环保等先进技术装备，推动电机、泵、变压器、锅炉等重点用能设备更新换代，鼓励企业开展能效、水效对标，推动重点用能、用水设备升级，争创行业能效、水效领跑者。到 2025 年，累计建成省级以上绿色工厂 4 家以上；到 2027 年，累计建成省级以上绿色工厂 6 家以上。（牵头单位：市工业

和信息化局、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责任单位：市应急管理局、市市场监管局、威海市生态环境局乳山分局）

三、实施多领域装备更新行动

4.引导老旧农业机械更新。继续实施农机报废更新补贴政策，认真落实新一轮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政策，鼓励农户淘汰报废老旧农机具。推广使用智能终端和应用智能作业模式，深化北斗系统在农业生产中的推广应用。到2025年，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达到97%；到2027年，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达到97.5%。统筹已有烘干设施装备改造提升，淘汰燃煤型粮食烘干设备，推动粮食烘干燃煤热源更新改造。（牵头单位：市农业农村局；责任单位：市财政局）

5.深化交通运输设备更新。鼓励混凝土搅拌车更新时，优先使用新能源车。按照规定淘汰国三及以下排放标准非营运柴油货车。新增和更新的公交车、巡游出租汽车（应急救援车辆除外）优先使用新能源汽车。支持老旧新能源公交车和动力电池更新换代，2025年底完成乳山公交纯电动动力电池组更换。引导企业提前更新高耗能高排放老旧船舶，支持电动、LNG等新能源和清洁能源动力船舶发展。（牵头单位：市公安局、市交通运输局、威海市生态环境局乳山分局；责任单位：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海洋发展局）

6.加速建筑领域设备更新。推动城区供暖设施改造提升，2024年改造换热站10座、管网2.8公里；推进小区清洁取暖项目，

2024年新增清洁取暖面积15万平方米；加快燃气等老化管道和设施建设项目进度，2024年更新管网2.3公里。加快推进乳山市城区排水防涝综合治理项目建设，实施排水暗渠改造、雨水管道铺设、河道排水能力提升等，提升城市排水防涝能力。持续推进既有住宅加装电梯，加快更新不符合现行产品标准、安全风险高的老旧住宅电梯，提升安全可靠水平。积极推进乳山市供水管网更新改造，提标改造需要淘汰、能效低的自来水厂机械设备和二次供水设施等。持续推进老旧供水管网改造，公共管网漏损率控制在7.9%以内。组织污水企业更新改造城市生活污水处理厂、再生水厂、污泥处置、污水提升泵站等设施中能耗高的各类机械设备。

（牵头单位：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管局）

7.提高教育文旅设备水平。鼓励山东外事职业大学、威海机械工程高级技工学校更新购置先进教学科研仪器设备，提升教学科研水平。认真执行学科教学装备配置标准，努力做好全市中小学校（含幼儿园）教学装备和教学仪器配置及更新工作。鼓励银滩·海洋公园、潮汐湖水上“海上”国民运动中心等游乐场所的游乐设施更新改造；引导大乳山景区、福如东海游艇俱乐部等旅游装备和数字文化新业态设备更新购置，积极支持文化场馆、演出机构推进设备购置更新，提高科技化、智慧化发展水平。实施全民健身场地设施补短板行动，加快体育设施智慧化升级。到2027年，累计建设室外智慧健身路径2处。（牵头单位：市教育和体育局、市文化和旅游局）

8.增强卫生领域设备配置。推进医疗卫生机构装备和信息化设施迭代升级，鼓励市医院、中医院等医疗机构加快医学影像、放射治疗、远程诊疗、手术机器人等医疗装备更新改造。推动中医院、康宁医院等医疗机构病房改造提升，补齐病房环境与设施短板。实施村卫生室改造提升行动，全面优化硬件配备。加快更新医疗卫生机构康复、护理设备。到 2025 年，全市重点改造 67 所村卫生室实现“五有三提升”，到 2027 年，全市村卫生室普遍实现“五有三提升”。（牵头单位：市卫生健康局）

四、开展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

9.开展汽车以旧换新。推动政府采购公务用车更新应用新能源车。每年举办 2 场以上汽车促消费活动，激发全市汽车消费潜能。依法依规淘汰符合强制报废标准的老旧汽车。（牵头单位：市商务局；责任单位：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公安局、市财政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交通运输局、市机关事务服务中心、威海市生态环境局乳山分局）

10.开展家电以旧换新。深入贯彻落实威海市家电以旧换新政策要求，举办“家电品质消费季”主题活动，指导家电销售企业开展以旧换新、绿色智能家电下乡等消费促进活动。通过政府支持、企业让利等方式，组织智能家电销售企业开展促销活动。释放消费活力，促进消费提质扩容。（牵头单位：市商务局；责任单位：市发展和改革局）

11.开展家装消费品换新。举办威海家居消费季、家博会等

展销活动，开展家居换新促销让利活动，支持旧房装修、厨卫等局部升级改造和居家适老化改造。鼓励企业打造线上线下家装样板间，推动样板间进商场、进社区、进平台。推动智能家居体验馆等下沉，推广集成场景化定制，促进智能家居消费。（牵头单位：市商务局；责任单位：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五、实施高效能循环利用行动

12.完善废旧物资回收体系。积极推进废旧物资回收网点与生活垃圾分类网点“两网融合”。探索开展“互联网+回收”，支持耐用消费品生产销售企业、共同配送企业建设逆向物流体系。鼓励大型回收企业与回收站点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提供更加优质的交投交售服务。推进废旧家电回收处理体系建设，积极争取上级资金扶持。鼓励企业引进先进管理经验和技术手段，全面构建集约化回收拆解体系；到2025年年底，报废机动车规范回收拆解量达到1.5万辆。（牵头单位：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市商务局；责任单位：市财政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威海市生态环境局乳山分局）

13.加快推动装备再制造和梯次利用。鼓励现有再制造企业提质升级，探索在风电、光伏等领域开展再制造业务，适时启动老旧风机改造工作。有序推动风电光伏、动力电池等产品设备及关键部件梯次利用。（牵头单位：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责任单位：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14.促进二手商品交易。引导二手车行业经营者诚信经营，积极探索“线下+线上”新模式；做好二手车经销企业备案，提升服务效能。培育二手车出口企业，加大境外对接信息和政策宣传，拓展二手车出口业务。（牵头单位：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市商务局；责任单位：市公安局、市市场监管局）

15.推动资源高水平再生利用。支持再生资源加工利用，规范再生资源回收利用行业管理，持续提升废有色金属利用技术水平，加强稀贵金属提取技术研发应用，确保年内威海恒邦贵金属综合回收项目开工建设。加强再生资源综合利用，推动乳山市再生资源回收网络和再生资源分拣中心建设转型升级。（牵头单位：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责任单位：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商务局、威海市生态环境局乳山分局）

六、实施产品供给能力升级行动

16.有效壮大先进产能。锚定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重点需求领域，聚焦海上风电装备制造、金属精炼及深加工、汽车零部件、麻纺织等优势产业，打造一批质量过硬、市场公认的“乳山名品”，增强高端产品供给能力。（牵头单位：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责任单位：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17.有效提升产品质量。聚焦装备制造、纺织服装、食品加工等优势产业，推动汽车零部件、服装面料、水产品等重点产品质量水平提升，引导企业不断扩大优质产品和服务市场，增强产品竞争力。（牵头单位：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责任单位：市发展

和改革局、市科技局)

18.有效提升创新能力。聚焦我市现代海洋、现代农业等优势产业，支持企业开展“卡脖子”关键技术攻关。实施“揭榜挂帅”核心技术攻关行动，加速科技成果产业化，提升装备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水平，推动创新产品迭代升级。充分利用哈尔滨工业大学（威海）、山东大学（威海）、齐鲁工业大学等高校科研院所资源，持续加大校企合作力度，引进推广一批科技成果，提高科技成果转化效率，切实打通科技创新成果转化迈向市场的“最后一公里”。（牵头单位：市科技局；责任单位：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19.有效提升产品质量品牌。实施质量品牌提升工程，健全质量基础设施“一站式”综合服务体系，开展质量基础设施助力产业链供应链质量联动提升试点，指导企业申报高端化品牌，引导支持企业“增品种、提品质、创品牌”。持续推进“好品山东”品牌建设，利用“质量月”“中国品牌日”等活动做好宣传推介工作，激发消费品以旧换新内生动力。（牵头单位：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市场监管局）

七、实施新标准提升应用行动

20.完善产业标准体系。围绕全市重点产业链，实施标准化强链工程，培育和发展企业联合标准。鼓励企业对标国际先进水平，健全智能制造、绿色制造标准体系。开展国家智能制造标准应用试点建设。（牵头单位：市市场监管局；责任单位：市发展

和改革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威海市生态环境局乳山分局)

21.提升产品技术标准。支持企业参与制定消费品相关国家标准，促进安全、健康、性能、环保等标准升级。严格质量安全监管，大力开展绿色认证、高端认证、碳足迹认证。(牵头单位：市市场监管局；责任单位：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商务局)

八、保障措施

22.加强组织领导。进一步完善工作推进机制，加强统筹协调，各有关部门按照职责分工，分领域细化配套政策，抓好项目谋划储备，做好宣传引导工作，稳妥有序推进工作实施，持续跟踪问效。(牵头单位：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责任单位：市有关部门、单位)

23.加大财政支持。积极争取中央预算内投资、超长期特别国债等国家资金支持符合条件的设备更新、以旧换新、循环利用和标准提升等项目。统筹用好国家和省市相关资金，全力支持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充分发挥政府采购引领作用，推动党政机关、教育、医疗等公共机构，在单位换新采购中按规定强制或优先采购绿色产品。围绕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等重大国家战略落实情况开展财会监督，提高资金使用有效性和精准性，确保财政资金规范安全高效使用。(牵头单位：市财政局；责任单位：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商务局、市市场监管局)

24.落实税收优惠。精准高效落实好结构性减税降费政策，

加大企业购进设备、器具加速折旧，购置环境保护、节能环保、安全生产等专用设备投资额抵免等优惠政策的落实力度。推广资源回收企业向自然人报废产品出售者“反向开票”做法。持续开展“便民办税春风行动”，对资源综合利用企业的发票开具、纳税申报做好全方位宣传辅导。（牵头单位：市税务局）

25.优化金融服务。优化多元融资支持政策，用好再贷款政策工具，引导金融机构加强对设备更新和技术改造的支持。深化金融伙伴机制，推动金融机构加大对设备更新、消费品以旧换新领域的融资支持力度。引导金融机构立足乳山实际，对接绿色项目、绿色企业、绿色园区、绿色工厂和绿色供应链等，创新绿色金融产品，加强金融支持。（牵头单位：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乳山监管支局；责任单位：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市财政局）

26.提升要素保障。持续落实“要素跟着项目走”机制，加强对企业技术改造项目能耗要素保障，提高资源配置效率。在符合国土空间规划、不改变用途的前提下，现有工业企业通过厂房增加、厂区改造、内部用地整理等途径，提高土地利用率和增加容积率，不再增收土地价款。在国土空间规划中，统筹考虑环卫设施等公用设施用地需求，合理布局环卫设施等公用设施用地。（牵头单位：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市自然资源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附件：乳山市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工作专班名单及工作职责

附件

乳山市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 以旧换新工作专班名单及工作职责

为扎实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工作，力促全市经济转型升级和城乡居民生活品质提升，经市政府研究同意，成立乳山市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工作专班。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组织架构

组 长：刘培根 市委常委、市政府副市长

副组长：张新龙 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党组书记、局长

成 员：栾 频 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党组副书记、副局长

孙洪斌 市教育和体育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高 伟 市科技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宋校政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党组成员、市工业和信息化发展中心主任

刘 浩 市公安局党委委员

于晓蓉 市财政局党组成员、财政绩效评价中心主任

杨 勇 市自然资源局副局长（正科级）、党组成员、一级主任科员

李俊卿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党组成员

赵春晖 市交通运输局党组成员、市交通运输事务服务中心主任

蒋德强 市农业农村局副局长

李 强 市海洋发展局党组成员、海洋经济发展中心主任

孙 婧 市商务局党组成员、商务发展中心副主任

姜子华 市文化和旅游局副局长、党组成员

殷宗震 市计划生育协会副会长

苏国洪 市应急管理局党委委员、副局长

官洪波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党组成员、市市场监督管理综合服务中心主任

杜 超 市供销社监事会副主任

于福盟 市机关事务中心党组成员、副主任

宋 波 市生态环境事务服务中心主任

连晓华 乳山供电公司副总经理

李松涛 市税务局党委委员、副局长

官云山 国家金融监管总局乳山监管支局筹备组成员

侯世俊 市大数据中心副主任

二、工作职责

（一）工作专班职责。贯彻落实国家、省、威海市关于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工作决策部署，发挥统筹协调作用，部署重点工作；建立专项项目库，抓好项目谋划储备，完善要素

保障，统筹推动项目落地实施；加强部门会商协作和跟踪问效，指导督促各镇区和各有关部门落实相关任务，协调解决工作推进中的重大问题。

（二）工作专班办公室职责。办公室设在市发展和改革局，承担工作专班日常工作。根据工作实际需要，抽调部分成员单位人员集中办公，不定期召开全体成员会议、部分成员会议；督促落实工作专班会议议定事项；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三）成员单位职责。各成员单位按照职责分工，切实做好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工作，落实各项工作任务 and 议定事项；加强沟通对接，深化会商协作，形成工作合力。